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

(股票代碼4433)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10號

電　　話：(02)8512-7888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 14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5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6 ~ 17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 74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19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 ~ 59
(七) 關係人交易	60 ~ 61
(八) 質押之資產	62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 6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其他	63 ~ 7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2 ~ 73
(十四)部門資訊	73 ~ 74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國　　欽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6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664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興采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采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興采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興采集團從事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機能性及環保性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興采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超過特定貨齡期間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考量興采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將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抽核驗證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新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

興采集團產品定位為中高階紡織品供應商，以提供高附加價值機能性環保紡織品外銷至國際市場為主，基於與國際品牌商產品多樣化與推陳出新，影響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且銷貨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評估資料，並搜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2. 測試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授信條件已經適當核准。
3. 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及相關憑證。
4. 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及相關憑證。
5.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明細並檢視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是否有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情形。

企業合併之影響

事項說明

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一)，有關企業合併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八)。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4月公開收購聚紡股份有限公司40%之股權，加計先前已持有聚紡股份有限公司7.15%之股權，公開收購完成後之持股比率佔聚紡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累計達47.15%，且對其經營管理具有實質控制力，取得成本為635,841仟元，由於該項收購非例行交易，且屬於重大交易事項，故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企業合併之影響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覆核董事會議事錄及檢視公開收購說明書，以確認該收購案是否經合法決議。
2.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價款核至匯款憑證，並檢視與公開收購說明書之內容是否一致。

3. 評估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因企業合併委託之外部專家資格及覆核該外部專家所出具之收購價格配置報告。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制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pwc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采集團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會計師

王方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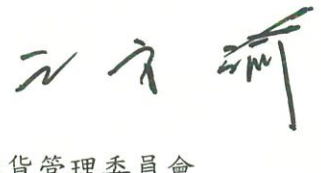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83252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30027246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49,347	15	$ 302,168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5	-	54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351	-	78,869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80,853	2	5,3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8,979	1	4,176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二)	2,891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75,435	4	54,184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二)	1,554	-	1,610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098	-	7,31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428	-	-	-
130X	存貨	六(五)	517,575	12	303,470	19
1410	預付款項		27,424	1	20,75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90,960	35	777,900	4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352,555	56	455,912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68,633	6	321,791	20
1780	無形資產		3,601	-	4,0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8,455	1	6,17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02,260	2	42,40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45,504	65	830,284	52
1XXX	**資產總計**		$ 4,236,464	100	$ 1,608,184	100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350,960	8	$ 168,990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30,375	1	19,505	1
2150	應付票據		43,436	1	46,879	3
2170	應付帳款		190,823	5	80,857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437	-	14,81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44,326	3	79,29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27,000	1	10,81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574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436	-	2,37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51,291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25	-	1,77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46,983	20	425,312	2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483,308	11	12,351	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320,259	8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43,623	1	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7,814	1	17,37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15,558	-	13,68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80,662	21	43,411	3
2XXX	**負債總計**		1,727,645	41	468,723	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468,052	11	464,009	29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412,963	10	406,605	25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000	1	53,061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381	-	9,65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98,014	9	63,867	4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21,620)	-	(13,380)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	-	(4,74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25,790	31	979,074	61
36XX	**非控制權益**		1,183,029	28	160,387	10
3XXX	**權益總計**		2,508,819	59	1,139,461	7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236,464	100	$ 1,608,18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鎏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二)	$ 2,107,818	100	$ 1,580,0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及七(二)	(1,616,950)	(77)	(1,244,532)	(79)
5900	營業毛利		490,868	23	335,566	2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64,785)	(8)	(144,246)	(9)
6200	管理費用		(174,426)	(8)	(109,05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997)	(3)	(34,77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825	-	(2,43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6,383)	(19)	(290,514)	(18)
6900	營業利益		94,485	4	45,052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433	-	2,13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311,379	15	3,2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4,837)	(2)	(3,55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11,641)	-	(6,41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6,334	13	(4,556)	(1)
7900	**稅前淨利**		360,819	17	40,496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23,108)	(1)	(21,951)	(1)
8200	**本期淨利**		$ 337,711	16	$ 18,545	1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136)	-	($ 1,18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7,425	-	(30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427	-	23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716	-	(1,24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220)	(1)	(6,28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6,220)	(1)	(6,28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0,504)	(1)	($ 7,52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7,207	15	$ 11,018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63,191	17	$ 20,335	1
8620	非控制權益		(25,480)	(1)	(1,790)	-
	本期淨利		$ 337,711	16	$ 18,545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54,831	17	$ 15,66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37,624)	(2)	(4,64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7,207	15	$ 11,018	1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7.82		$ 0.5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7.48		$ 0.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314,923	$ 288,869	$ 46,731	$ 16,689	$ 105,360	($ 3,768)	($ 5,889)	($ 1,936)	($19,337)	$ 741,642	$ 165,035	$ 906,677
本期淨利		-	-	-	-	20,335	-	-	-	-	20,335	(1,790)	18,5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946)	(3,422)	(301)	-	-	(4,669)	(2,858)	(7,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389	(3,422)	(301)	-	-	15,666	(4,648)	11,018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6,330	-	(6,330)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7,032)	7,032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30,792)	-	-	-	-	(30,792)	-	(30,792)
股票股利		30,792	-	-	-	(30,792)	-	-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一)(十六)	-	15,769	-	-	-	-	-	-	-	15,769	-	15,769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六(十五)(十六)(十七)	30,792	(30,792)	-	-	-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五)(十六)	87,643	130,628	-	-	-	-	-	-	-	218,271	-	218,27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六(十四)(十五)(十六)	(141)	(310)	-	-	-	-	-	451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	-	-	-	-	-	1,485	-	1,485	-	1,485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五)(十六)	-	2,441	-	-	-	-	-	-	14,592	17,033	-	17,03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64,009	$ 406,605	$ 53,061	$ 9,657	$ 63,867	($ 7,190)	($ 6,190)	$ -	($ 4,745)	$ 979,074	$ 160,387	$ 1,139,461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464,009	$ 406,605	$ 53,061	$ 9,657	$ 63,867	($ 7,190)	($ 6,190)	$ -	($ 4,745)	$ 979,074	$ 160,387	$ 1,139,461
本期淨利		-	-	-	-	363,191	-	-	-	-	363,191	(25,480)	337,7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1,709)	(14,076)	7,425	-	-	(8,360)	(12,144)	(20,5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1,482	(14,076)	7,425	-	-	354,831	(37,624)	317,207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1,939	-	(1,939)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724	(3,724)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23,004)	-	-	-	-	(23,004)	-	(23,00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一)(十六)	-	21,030	-	-	-	-	-	-	-	21,030	-	21,03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六)(十七)	-	(23,004)	-	-	-	-	-	-	-	(23,004)	-	(23,00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五)(十六)	4,043	5,234	-	-	-	-	-	-	-	9,277	-	9,277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五)(十六)	-	3,098	-	-	(257)	-	-	-	4,745	7,586	-	7,586
非控制權益變動	四(三)及六(二十八)	-	-	-	-	-	-	-	-	-	-	1,060,266	1,060,26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十八)	-	-	-	-	1,589	-	(1,589)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68,052	$ 412,963	$ 55,000	$ 13,381	$ 398,014	($ 21,266)	($ 354)	$ -	$ -	$ 1,325,790	$ 1,183,029	$ 2,508,81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0,819	$ 40,4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四)	87,827	46,788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3,267	2,89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數	十二(二)	(1,825)	2,4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	157	(1,86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1,641	6,41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433)	(2,135)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91)	(8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	3,098	3,9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5,739	-
廉價購買利益	六(二十一)(二十八)	(289,96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600	(2,857)
應收票據－關係人		8,041	-
應收帳款		(25,303)	28,6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66	(1,610)
其他應收款		(6,779)	1,478
存貨		(106,974)	14,073
預付款項		2,391	9,2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0,870	8,465
應付票據		(3,443)	(53,213)
應付帳款		64,483	(41,6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90)	6,532
其他應付款		7,276	(19,189)
負債準備－流動		(1,886)	-
其他流動負債		(1,019)	1,5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1)	(2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711	50,156
收取之利息		1,433	2,135
收取之股利		91	81
支付之所得稅		(10,599)	(30,0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0,636	22,302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98)	($ 69,354)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35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九)	(95,028)	(45,3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1,350)	(120)
取得無形資產		(1,890)	(2,19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3,164)	(2,965)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089)	(17,408)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六(二十八)	(510,34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4,317)	(137,3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830,590	244,002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706,295)	(230,275)
發行公司債	六(十一)(三十)	505,000	251,25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502,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130,450)	(225,55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七)(三十)	(3,130)	(3,17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23,004)	(30,79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七)	(23,004)	-
員工購買庫藏股	六(十四)(十五)	4,745	14,594
支付之利息		(10,165)	(4,324)
非控制權益變動		22,54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8,832	15,735
匯率影響數		22,028	1,0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7,179	(98,2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2,168	400,4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49,347	$ 302,16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於民國78年3月並於同年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3年11月3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

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9年 12月31日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紡織品加工	47.15	-	註1、2
本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紡織品加工	80.00	80.00	-
本公司	YIELD CROWN LTD.	海外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本公司	ADVANCE WISDOM LTD.	海外投資控股	50.00	50.00	註1
本公司	ALPHA BRAVE INC.	海外投資控股	50.00	50.00	註1
本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50.88	50.00	註1、3
本公司	TIME GLORY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58.90	50.00	註1、3
本公司	SOUTH TO SUCCESS LTD.	海外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 LTD.	紡織品加工	100.00	100.00	-
DIAMOND FORTUNE CORP.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100.00	100.00	-
SOUTH TO SUCCESS LTD.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資產管理	49.00	49.00	註1
SOUTH TO SUCCESS LTD.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紡織品加工	100.00	100.00	-
ADVANCE WISDOM LTD.	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	紡織品加工	100.00	100.00	-
ALPHA BRAVE INC.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紡織品加工	100.00	100.00	-
CHAMPION LEGEND CORP.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紡織品加工	32.17	45.24	註4
TIME GLORY CORP.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紡織品加工	67.83	54.76	註4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GFUN GLOBAL INVESTMENT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100.00	-	註5
GFUN GLOBAL INVESTMENT CORP.	GFUN GLOBAL INVESTMENT LTD.	海外投資控股	100.00	-	註6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負責人相同，具有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能力，故將其納入合併個體。

註 2：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公開收購聚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聚紡公司」)普通股，公開收購期間自民國 109 年 3 月 24 日至民國 109 年 4 月 13 日止，以每股現金新台幣 40 元收購聚紡公司普通股 13,740 仟股(佔其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40%)，總交易金額為$549,600。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將公開收購對價$549,600 全數匯入受委任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基證券」)之公開收購專戶，於本次公開收購之條件成就後，由凱基證券於公開收購期間屆滿後第五個營業日內撥付予應賣人。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7 日完成交割股款，公開收購完成後之持股比率佔聚紡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累計達 47.15%。

註 3：本公司之子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及 TIME GLORY CORP.為增加海外投資，於民國 109 年 2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2,415 及$50,190，本公司未依持股比率認購 CHAMPION LEGEND CORP.及 TIME GLORY CORP.，致持股比例由 50%分別增至 50.88%及 58.90%。

註 4：本公司為擴展市場、降低生產成本及分散營運風險，由 CHAMPION LEGEND CORP.及 TIME GLORY CORP.，於民國 108 年 9 月共同於越南投資設立紡織相關產品製造公司 SINGTEC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及 TIME GLORY CORP.共同持有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之 100%股份。

註 5：聚紡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3 日辦理註銷登記完畢。

註 6：聚紡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4 日辦理註銷登記完畢。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	主要	109年12月31日		
名稱	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百分比	說明
聚紡公司	台灣	$1,021,550	52.85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聚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30,721
非流動資產	1,864,443
流動負債	(135,854)
非流動負債	(126,386)
淨資產總額	$ 1,932,924

綜合損益表

	聚紡公司
	109年4月17日 至12月31日
收入	$ 429,269
稅前淨利(損)	(32,256)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93
本期淨利(損)	(31,06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0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6,427)

現金流量表

	聚紡公司
	109年4月17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92,6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7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79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2,7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2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1,975

註：聚紡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未納入合併個體，故未揭露其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民國 108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26年
機器設備	5~10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5~10年
運輸設備	4~6年
辦公設備	3~6年
租賃改良物	2~10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十五)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8年攤銷。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為保固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二十四)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無須支付價款收回並註銷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將收回之股份認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之減項。

(二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股本

1.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企業合併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估計

計算企業合併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相關評價方法。任何評價方法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06	$ 92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63,699	299,740
定期存款	284,542	1,499
	$ 649,347	$ 302,168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將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分別為$80,853 及$5,300，其中部分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發行可轉債-贖回權	$ 25	$ 54

1. 本集團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157)及$1,860。有關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65	$ 84,219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840	840
	1,705	85,059
評價調整	(354)	(6,190)
	$ 1,351	$ 78,869

1.本集團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351及$78,869。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7,425	($ 301)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1,589	$ -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351及$78,869。

4.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8,979	$ 4,176
應收票據-關係人	2,891	-
減：備抵損失	-	-
	$ 21,870	$ 4,176
應收帳款	$ 176,325	$ 56,8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54	1,610
減：備抵損失	(890)	(2,715)
	$ 176,989	$ 55,794

1.本集團應收票據均未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8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86,871。

3.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五)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79,016	($ 41,139)	$ 237,877
在製品	90,247	(15,452)	74,795
製成品	269,351	(64,722)	204,629
商品	1,001	(727)	274
	$ 639,615	($ 122,040)	$ 517,575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72,032	($ 25,433)	$ 146,599
在製品	64,492	(10,108)	54,384
製成品	190,809	(88,322)	102,487
	$ 427,333	($ 123,863)	$ 303,470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27,983	$ 1,197,39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17,711)	47,35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902)	(600)
存貨盤損	7,580	379
	$ 1,616,950	$ 1,244,532

本集團因出售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而產生回升利益。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26,287	$ 259,111	$ 299,865	$ 5,930	$ 32,948	$ 11,098	$ 2,662	$ 10,614	$ 11,279	$ 34,453	$ 794,247
累計折舊	-	(114,942)	(169,677)	(3,869)	(24,043)	(8,291)	(2,422)	(6,795)	(8,296)	-	(338,335)
	$ 126,287	$ 144,169	$ 130,188	$ 2,061	$ 8,905	$ 2,807	$ 240	$ 3,819	$ 2,983	$ 34,453	$ 455,912
109年											
1月1日	$ 126,287	$ 144,169	$ 130,188	$ 2,061	$ 8,905	$ 2,807	$ 240	$ 3,819	$ 2,983	$ 34,453	$ 455,912
增添	-	7,680	13,420	262	-	1,065	1,359	452	6,380	69,639	100,257
企業合併取得	1,519,025	218,735	34,150	-	-	161	468	-	73,350	1,821	1,847,710
處分	-	(2,744)	(2,724)	-	-	(252)	-	-	(1,225)	-	(6,945)
重分類-移轉	-	6,072	26,089	-	-		912	-	9,537	(8,321)	34,289
折舊費用	-	(22,812)	(35,318)	(688)	(2,178)	(1,217)	(330)	(554)	(15,031)	-	(78,128)
淨兌換差額	-	-	(439)	-	-	-	(2)	(109)	10	-	(540)
12月31日	$ 1,645,312	$ 351,100	$ 165,366	$ 1,635	$ 6,727	$ 2,564	$ 2,647	$ 3,608	$ 76,004	$ 97,592	$ 2,352,555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645,312	$ 610,120	$ 612,959	$ 6,192	$ 32,948	$ 16,044	$ 9,024	$ 10,647	$ 323,156	$ 97,592	$ 3,363,994
累計折舊	-	(259,020)	(447,593)	(4,557)	(26,221)	(13,480)	(6,377)	(7,039)	(247,152)	-	(1,011,439)
	$ 1,645,312	$ 351,100	$ 165,366	$ 1,635	$ 6,727	$ 2,564	$ 2,647	$ 3,608	$ 76,004	$ 97,592	$ 2,352,555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26,287	$ 245,633	$ 264,794	$ 5,245	$ 30,741	$ 11,098	$ 2,706	$ 10,351	$ 10,473	$ 39,434	$ 746,762
累計折舊	-	(104,228)	(144,816)	(3,152)	(21,393)	(6,890)	(2,037)	(5,764)	(6,660)	-	(294,940)
	$ 126,287	$ 141,405	$ 119,978	$ 2,093	$ 9,348	$ 4,208	$ 669	$ 4,587	$ 3,813	$ 39,434	$ 451,822
108年											
1月1日	$ 126,287	$ 141,405	$ 119,978	$ 2,093	$ 9,348	$ 4,208	$ 669	$ 4,587	$ 3,813	$ 39,434	$ 451,822
增添	-	6,693	12,846	687	527	-	-	486	827	2,067	24,133
重分類-移轉	-	7,048	22,763	-	1,680	-	-	-	-	(7,048)	24,443
折舊費用	-	(10,977)	(25,171)	(719)	(2,650)	(1,401)	(429)	(1,195)	(1,657)	-	(44,199)
淨兌換差額	-	-	(228)	-	-	-	-	(59)	-	-	(287)
12月31日	$ 126,287	$ 144,169	$ 130,188	$ 2,061	$ 8,905	$ 2,807	$ 240	$ 3,819	$ 2,983	$ 34,453	$ 455,912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126,287	$ 259,111	$ 299,865	$ 5,930	$ 32,948	$ 11,098	$ 2,662	$ 10,614	$ 11,279	$ 34,453	$ 794,247
累計折舊	-	(114,942)	(169,677)	(3,869)	(24,043)	(8,291)	(2,422)	(6,795)	(8,296)	-	(338,335)
	$ 126,287	$ 144,169	$ 130,188	$ 2,061	$ 8,905	$ 2,807	$ 240	$ 3,819	$ 2,983	$ 34,453	$ 455,912

1.上項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運輸設備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土地	$ 261,098	$ 316,524
房屋	2,741	3,918
運輸設備	4,794	1,349
	$ 268,633	$ 321,791

	109年度 折舊費用	108年度 折舊費用
土地	$ 7,331	$ 962
房屋	1,024	1,072
運輸設備	1,344	555
	$ 9,699	$ 2,589

3.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789及$0。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90	$ 78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273	1,69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06	363

5.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金額分別為$3,130及$3,170。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25,872	$ 23,913
存出保證金	29,846	5,115
其他	46,542	13,378
	$ 102,260	$ 42,406

註：係民國105年1月新設4家子公司(ADVANCE WISDOM LTD.、ALPHA BRAVE INC.、CHAMPION LEGEND CORP.及TIME GLORY CORP.)之預付越南土地使用權款項，於民國108年9月以公司營運資產作價投資設立越南孫公司(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及SINGTEC COMPANY LIMITED)，於民國108年第四季完成過戶程序，並轉列使用權資產。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35,960	0.31%~1.35%	-
擔保借款	115,000	0.99%~1.01%	請詳附註八
	$ 350,960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18,990	1.07%~3.95%	-
擔保借款	50,000	1.15%	請詳附註八
	$ 168,990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十)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73,113	$ 50,963
應付佣金及勞務費	3,646	2,000
應付設備款	7,411	-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4,991	687
應付運輸費	3,562	2,162
其他	51,603	23,487
	$ 144,326	$ 79,299

(十一)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503,300	$ 13,2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9,992)	(849)
	$ 483,308	$ 12,351

1.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251,25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五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7 日至 113 年 1 月 17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7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0 元，前述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自民國 108 年 8 月 9 日起，由每股新台幣 30 元調整為新台幣 24.9 元，並自民國 109 年 8 月 7 日起，由每股新台幣 30 元調整為新台幣 24.3 元。

D.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四年之日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E.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含)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5,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9 年 10 月 22 日至 112 年 10 月 22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22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49 元。

D.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之日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E.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含)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3)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合計$246,7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9,169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因前述公司債轉換交易而分別增加「資本公積-發行溢價」$5,859；減少「資本公積-認股權」$625。

2.屬複合工具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分別為$15,769 及$21,030。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分別為 1.32%及 1.45%。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擔保借款	109.3.30~111.3.30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1.07%	土地、房屋及建築	$ 15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109.3.20~112.3.20按月付息，並償還本金	1.10%~1.35%	-	75,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	109.9.21~116.9.21(註1)	1.02%	土地、房屋及建築	96,55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	109.8.13~114.8.13(註2)	1.27%	信保基金(註3)	50,000
				371,55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1,291)
				$ 320,259

註1：民國109年9月21日至109年10月21日僅支付利息，自民國109年10月22日開始，按月付息並按年金法攤還本金。

註2：民國109年8月13日至110年8月13日僅支付利息，自民國110年8月14日開始，按月付息並攤還本金。

註3：借款之百分之八十計$40,000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

1.本集團民國108年12月31日未有長期借款。

2.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3.本集團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十三)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511)	($ 18,10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953	4,421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15,558)	($ 13,683)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18,104)	$ 4,421	($ 13,683)
利息(費用)收入	(126)	31	(95)
	(18,230)	4,452	(13,778)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29)	-	(629)
經驗調整	(1,652)	145	(1,507)
	(2,281)	145	(2,136)
提撥退休基金	-	356	356
12月31日餘額	($ 20,511)	$ 4,953	($ 15,558)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6,626)	$ 3,897	($ 12,729)
利息(費用)收入	(166)	39	(127)
	(16,792)	3,936	(12,856)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05)	-	(605)
經驗調整	(707)	129	(578)
	(1,312)	129	(1,183)
提撥退休基金	-	356	356
12月31日餘額	($ 18,104)	$ 4,421	($ 13,683)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

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4%	0.7%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	3.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26)	$ 546	$ 477	($ 463)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06)	$ 526	$ 467	($ 45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56。

(7)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海外子公司除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採確定提撥制，每月將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公司除按月提撥，無進一步之義務外，其餘子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亦無強制要求。

(3)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757 及$8,785。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 1 月及 8 月與員工協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給與日認列之未賺得酬勞為$47,645(表列「其他權益」)，並在既得期間轉列酬勞成本，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 及$1,485。其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1.28	789仟股	3年	說明A及B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8.12	711仟股	3年	說明A及B

A.既得期間為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獲配 3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獲配 3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獲配 40%。

B.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A)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理。

(B)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或表決權，皆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2)限制型員工權利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期初餘額	1,406	1,420
本期發行	-	-
本期註銷	-	(14)
期末餘額	1,406	1,406
已既得	1,406	1,406
未既得	-	-

(3)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 月及 8 月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皆為無償配發，履約價格皆為 0 元，每單位公允價值分別為 31.55 元及 32 元。

2.庫藏股轉讓

(1)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及 108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將第一次買回本公司之股份計 172,000 股及 529,000 股轉讓予員工，並在既得期間轉列酬勞成本，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3,098 及$2,439。其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9.8.13	172仟股	NA	立即既得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8.5.13	529仟股	NA	立即既得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		108年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172	27.59	529	27.59
本期執行認股權	(172)	27.59	(529)	27.59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民國109年及108年度員工取得之庫藏股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46.8元及32.8元。

(4)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9.8.13	$45.60	$27.59	52.23%	0.020年	0%	0.24%	$ 18.0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8.5.13	$32.20	$27.59	47.16%	0.014年	0%	0.46%	$ 4.61

(十五)股本

1.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10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1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68,052，每股面額10元，分為46,805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46,229	31,492
盈餘轉增資	-	3,079
資本公積轉增資	-	3,07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4)
公司債轉換	404	8,765
庫藏股轉讓員工	172	-
期末庫藏股票	-	(172)
12月31日	46,805	46,229

3.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股數1,5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一年內分次發行，並於民國104年9月18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於民國105年1月28日董事會決議第一次發行股數為789仟股，訂定民國105年2月1日為增資基準日，又於民國105年8月12日董事會決議第二次發行股數為711仟股，訂定民國105年9月6日為增資基準日。

4.民國109年及108年度，本公司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為0仟股及14仟股，並已辦理變更登記。

5.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9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 -

		108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72,000	$ 4,745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述庫藏股票皆已全數轉讓。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及 108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並以民國 109 年 8 月 13 日及 108 年 5 月 13 日為給與日，分別將第一次買回本公司之部分股份計 172,000 股及 529,000 股轉讓予員工，每股轉讓價格均為 27.59 元。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9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403,330	$ 2,441	$ -	$ 834	$ -	$ 406,605
員工執行認股權	-	3,098	(3,098)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23,004)	-	-	-	-	(23,00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2,432	-	-	2,432
庫藏股轉讓子公司員工認列資本公積變動數	-	-	666	-	-	66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21,030	-	21,030
公司債轉換	5,859	-	-	(625)	-	5,234
12月31日	$ 386,185	$ 5,539	$ -	$ 21,239	$ -	$ 412,963

	108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276,599	$ -	$ -	$ -	$ 12,270	$ 288,86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	-	(310)	(31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11,960	-	-	-	(11,960)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792)	-	-	-	-	(30,79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2,439	-	-	2,439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441	(2,439)	-	-	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15,769	-	15,769
公司債轉換	145,563	-	-	(14,935)	-	130,628
12月31日	$ 403,330	$ 2,441	$ -	$ 834	$ -	$ 406,605

(十七)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1%至10%為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扣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2日及108年6月18日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39		$ 6,33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3,724		(7,032)	
現金股利	23,004	$ 0.50	30,792	$ 1.00
股票股利	-	-	30,792	1.00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12日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23,004，於民國108年6月18日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30,792。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6,281	
特別盈餘公積	8,239	
現金股利	93,610	$ 2.00

前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109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6,190)	($ 7,190)	$ -	($ 13,380)
評價調整	7,425	-	-	7,42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4,076)	-	(14,076)
處分再買回投資	(1,589)	-	-	(1,589)
12月31日	($ 354)	($ 21,266)	$ -	($ 21,620)

	108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5,889)	($ 3,768)	($ 1,936)	($ 11,593)
評價調整	(301)	-	-	(30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3,422)	-	(3,42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數	-	-	1,936	1,936
12月31日	($ 6,190)	($ 7,190)	$ -	($ 13,380)

(十九)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107,818	$ 1,580,098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09年度	亞洲	美洲	歐洲	其他	小計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826,638	$ 195,772	$ 64,702	$ 20,706	$2,107,818	$ -	$2,107,81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46,625	-	-	-	346,625	(346,625)	-
部門收入	$2,173,263	$ 195,772	$ 64,702	$ 20,706	$2,454,443	($ 346,625)	$2,107,81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1,826,638	$ 195,772	$ 64,702	$ 20,706	$2,107,818	$ -	$2,107,818

108年度	亞洲	美洲	歐洲	其他	小計	調整及沖銷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268,973	$ 202,788	$ 83,556	$ 24,781	$1,580,098	$ -	$1,580,09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75,973	-	-	-	75,973	(75,973)	-
部門收入	$1,344,946	$ 202,788	$ 83,556	$ 24,781	$1,656,071	($ 75,973)	$1,580,09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1,268,973	$ 202,788	$ 83,556	$ 24,781	$1,580,098	$ -	$1,580,098

2.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30,375	$ 19,505	$ 11,040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	$ 19,505	$ 11,040

(二十)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352	$ 1,051
其他利息收入	81	1,084
	$ 1,433	$ 2,135

(二十一)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股利收入	$ 91	$ 81
廉價購買利益	289,960	-
政府補助收入	10,369	-
其他收入	10,959	3,196
	$ 311,379	$ 3,277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5,739)	$ -
外幣兌換損失	(23,385)	(4,8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損失)利益	(157)	1,860
其他損失	(5,556)	(520)
	($ 34,837)	($ 3,557)

(二十三)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9,473	3,538
可轉換公司債	1,476	2,087
租賃負債	692	786
	$ 11,641	$ 6,411

(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11,964	$ 213,135	$ 425,099	$ 145,915	$ 151,500	$ 297,415
折舊費用	57,849	29,978	87,827	30,844	15,944	46,788
攤銷費用	547	2,720	3,267	603	2,292	2,895

(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355,400	$ 247,83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98	3,924
勞健保費用	34,892	23,816
退休金費用	12,852	8,912
董事酬金	2,759	1,860
其他用人費用(註)	16,098	11,072
	$ 425,099	$ 297,415

註：其他用人費用包含職工福利、伙食費及訓練費。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26 及$48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皆約以 1%估列，董監事酬勞皆以 0%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1,428)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000	10,8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426)	182
以前年度所得稅尚未退稅數	1,324	-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26,470	10,918
扣繳及暫繳稅額	215	12,635
當期所得稅總額	26,685	23,55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577)	(1,6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6
所得稅費用	$ 23,108	$ 21,95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27	$ 237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90,839	$ 8,643
按法令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505	633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5,996)	(388)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498)	13,499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08	75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45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426)	1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6
其他	76	-
所得稅費用	$ 23,108	$ 21,951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企業合併取得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 354	$ -	($ 354)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36	-	(52)	427	3,111
未休假獎金	1,449	745	(306)	-	1,888
未實現毛利	692	-	1,262	-	1,9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923	-	1,636	-	2,559
租賃負債	21	-	(21)	-	-
負債準備	-	892	(377)	-	51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613	815	-	4,428
虧損扣抵	-	4,000	-	-	4,000
小計	6,175	9,250	2,603	427	18,4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3)	(8)	11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250)	957	-	(10,293)
土地增值稅	-	(32,144)	-	-	(32,144)
其他	-	(1,192)	6	-	(1,186)
小計	(3)	(44,594)	974	-	(43,623)
合計	$ 6,172	($ 35,344)	$ 3,577	$ 427	($ 25,168)

	108年				
	1月1日	企業合併取得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 -	$ -	$ 354	$ -	$ 35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45	-	(46)	237	2,736
未休假獎金	1,286	-	163	-	1,449
未實現毛利	503	-	189	-	6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923	-	923
租賃負債	-	-	21	-	21
小計	4,334	-	1,604	237	6,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77)	-	74	-	(3)
小計	(77)	-	74	-	(3)
合計	$ 4,257	$ -	$ 1,678	$ 237	$ 6,172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44,477	$ 59,707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7年度。

(二十七)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3,191	46,438	$ 7.8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63,191	46,4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8	
可轉換公司債	1,306	2,18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4,497	48,720	$ 7.48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335	41,048	$ 0.5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0,335	41,0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	-	283	
可轉換公司債	199	1,57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534	42,921	$ 0.48

註：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計算每股盈餘時，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員工既得該股票時，始將該股數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八)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4月17日以現金$549,600公開收購購入聚紡公司40%股權，加計先前已持有聚紡公司7.15%之股權，公開收購完成後之持股比率佔聚紡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累計達 47.15%，並取得對聚紡公司之控制，聚紡公司以機能性紡織品防水透濕加工及環保PU 防水透濕膜製造技術為國際知名品牌作專業代工，本集團擬透過本次收購案，以自紗、織、染整垂直整合的布料送交聚紡公司做專業代工，藉由雙方優勢互補，朝環保機能性紡織品上下游一條龍供應鏈的整合發展，符合國際大廠環保節能供應商標準，提供客戶一站購足的全方位服務，共同拓展品牌業務，提升產品價值，發揮加乘的效果。

2. 收購聚紡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9年4月17日
收購對價-現金	$ 549,600
先前已持有聚紡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86,241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1,037,721
	1,673,562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39,2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95
應收票據淨額		20,403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10,932
應收帳款淨額		94,12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410
其他應收款		22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26
存貨		107,131
預付款項		9,0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7,710
無形資產		9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50
預付設備款		7,159
存出保證金		3,381
短期借款	(	60,000)
應付帳款	(	45,48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10)
其他應付款	(	45,100)
負債準備-流動	(	4,46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4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4,594)
存入保證金	(	100)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963,522
廉價購買利益(表列其他收入)	($	289,960)

3.本集團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聚紡公司7.15%權益，依公允價值再衡量而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計$1,589。

4.本集團自民國109年4月17日合併聚紡公司起，聚紡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分別為$429,269及($32,256)。若假設聚紡公司自民國109年1月1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將分別為$2,276,724及$359,144。

(二十九)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257	$ 24,13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21,220
企業合併取得之應付設備款	2,182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411)	-
本期支付現金	$ 95,028	$ 45,353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9,276	$ 218,271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轉列長期股權投資	$ 86,241	$ -

(三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註1)	租賃負債(註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168,990	$ 12,351	$ -	$ 19,753	$ 201,094
籌資現金流量增加	830,590	505,000	502,000	-	1,837,590
籌資現金流量減少	(706,295)	-	(130,450)	(3,130)	(839,8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25)	-	-	(162)	(2,487)
企業合併取得數	60,000	-	-	-	60,00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4,043)	-	4,789	(29,254)
109年12月31日	$ 350,960	$ 483,308	$ 371,550	$ 21,250	$ 1,227,068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註1)	租賃負債(註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155,572	$ -	$ 225,550	$ 23,478	$ 404,600
籌資現金流量增加	244,002	251,250	-	-	495,252
籌資現金流量減少	(230,275)	-	(225,550)	(3,170)	(458,9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9)	-	-	(555)	(86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238,899)	-	-	(238,899)
108年12月31日	$ 168,990	$ 12,351	$ -	$ 19,753	$ 201,094

註1：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註2：包含租賃負債-流動及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其他關係人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聚紡)	子公司(註)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双邦)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長之二等親
聚崴股份有限公司(聚崴)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集團重要子公司之董事
聚虹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聚虹)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集團重要子公司董事之一等親
渡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渡篩)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集團重要子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台灣博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博迪)	該公司董事為本集團重要子公司之董事
主要管理階層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7 日起對其具有控制力，將其納入合併個體。聚紡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7 日前為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併同揭露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16 日之相關交易。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聚紡	$ 17	$ 1,533
聚虹	12,926	-
渡篩	3,982	-
台灣博迪	3,511	-
	$ 20,436	$ 1,533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進貨及加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双邦	$ 9,879	$ 23,588
聚紡	8,067	21,299
其他	194	-
	$ 18,140	$ 44,887

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及加工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

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48~60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9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聚虹	$ 2,891	$ -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聚紡	$ -	$ 1,610
台灣博迪	770	-
渡篩	589	-
聚虹	195	-
	$ 1,554	$ 1,610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聚紡	$ -	$ 13,541
双邦	920	1,276
台灣博迪	517	-
	$ 1,437	$ 14,817

5.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994	$ 21,582
退職後福利	621	662
股份基礎給付	1,621	1,098
	$ 22,236	$ 23,342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8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受限制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0,547	$ 5,000	賒購工業用天然氣、短期借款及進出口貨物之海關擔保
土地、房屋及建築	518,690	270,456	長短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臺灣高等法院108年度上易字第2304號(子公司聚紡)

源自臺灣桃園地方法院107年度重易字第2號詐欺等案，係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檢察官以聚紡公司短報空氣污染防制費，詐得不法利益，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第47條明知為不實之事項而申報不實及刑法第339條第2項詐欺得利罪嫌，起訴聚紡公司及其前代表人。臺灣桃園地方法院107年度重易字第2號詐欺案，於民國108年10月2日做出第一審判決，聚紡公司因其前代表人執行業務犯空氣污染防制法第47條之不實申報罪，罰款$800。聚紡公司與其前代表人已提起上訴至臺灣高等法院(108年度上易字第2304號詐欺等案)，目前尚於審理中。聚紡公司業已於民國108年6月將可能之損失$1,00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估列入帳，惟尚未實際支付。

2.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廢棄物清理法等案件(子公司聚紡)

係該署檢察官以聚紡公司廢容器處理不當涉犯廢棄物清理法，及不遵行桃園市政府民國107年9月11日函命聚紡公司PU合成皮生產製造程序停工之命令涉犯空氣污染防制法第56條，對聚紡公司前代表人及數名員工進行偵辦，聚紡公司業已委任律師為上述同仁辯護。聚紡公司於民國108年7月19日收受起訴書，該起訴書指訴聚紡公司前董事長涉犯空氣污染防制法第56條第1項、廢棄物清理法第46條第4款，員工5名分別涉犯廢棄物清理法第46條第4款、第48條，聚紡公司涉犯空氣污染防制法第56條第1項、第57條、廢棄物清理法第46條第4款第47條。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109年12月30日宣判，聚紡公司前代表人犯不遵行停工命令罪，處有期徒刑肆月。聚紡公司科罰金$800，其餘被訴部分無罪。員工2名共同犯申報不實罪，分別處有期徒刑參月及肆月，其餘被訴部分無罪。民國110年2月17日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對員工5名犯廢棄物

清理法第 46 條第 4 款諭知無罪部分提起上訴(110 年度上字第 129 號)。聚紡公司已分別於民國 107 年度及民國 108 年 6 月將可能之損失$1,300及$6,043(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估列入帳，累計已估列$7,343，均尚未實際支付。

(二)承諾事項

1.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567	$ 56,126

2.本集團之聚紡公司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以下簡稱中小企業輔導基金會)簽訂(產業高值計畫)「多層機能性透氣紡織品複合製程開發」案，聚紡公司提供本票$15,000 仟元予中小企業輔導基金會作為保證款；如有違反該計劃契約書規定，致解除契約而需返還補助款時，保證銀行可於收到通知起，逕行代為清償已撥付補助款總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七)。

2.本集團之聚紡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配合公司經營規劃及拓展業務需要，建置高階精密染整廠房及購置染整設備，總投資額預計 9 億元。

3.本集團之聚紡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擬買回該公司之股份轉讓予員工，預計買回 500,000 股，預計買回價格介於 23.5 元至 40 元之間。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

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8 年相同。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1%及 29%。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	$ 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1,351	78,8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9,347	302,1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853	5,300
應收票據淨額	18,979	4,176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2,891	-
應收帳款淨額	175,435	54,18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54	1,610
其他應收款	14,098	7,319
存出保證金	29,846	5,115
	$ 974,379	$ 458,795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50,960	168,990
應付票據	43,436	46,879
應付帳款	190,823	80,85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37	14,817
其他應付款	144,326	79,299
應付公司債	483,308	12,35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71,550	-
存入保證金	100	-
	$ 1,586,040	$ 403,193
租賃負債(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 21,250	$ 19,753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越南盾。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越南盾支出的預期交易。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及越南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7,060	28.480	$ 485,866
美金：越盾	421	23,053	11,9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04	28.480	$ 62,756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786	29.980	$ 143,308
美金：越盾	1,810	23,135	54,26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越盾	$ 5,600	23,135	$ 167,888
美金：新台幣	460	29.980	13,797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3,385)及($4,897)。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859	$ -
美金：越盾	1%	120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628	-

	108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433	$ -
美金：越盾	1%	54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越盾	1%	$ 1,679	$ -
美金：新台幣	1%	138	-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4及$789。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B.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712及$1,352，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

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作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D.本集團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91至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	0%~1%	0%~1%	0%~1%	0%~2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39,819	$ 48,988	$ 2,901	$ 7,241	$ 116	$ 684	$ 199,749
備抵損失	$ 26	$ 116	$ 11	$ 31	$ 22	$ 684	$ 890

	未逾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91至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	0%~2%	0%~4%	0%~7%	0%~41%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8,854	$ 7,682	$ 998	$ 198	$ 2,534	$ 2,419	$ 62,685
備抵損失	$ 1	$ 107	$ 37	$ 13	$ 138	$ 2,419	$ 2,715

H.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1月1日	$ 2,71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825)
匯率影響數	-
12月31日	$ 890

	108年
1月1日	$ 880
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38
匯率影響數	(603)
12月31日	$ 2,715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集團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1,085,336及$633,010。

D.本集團無衍生金融負債；另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52,086	$ -
租賃負債	3,998	19,330
應付公司債	-	503,300
長期借款	55,451	330,12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69,788	$ -
租賃負債	3,037	19,379
應付公司債	-	13,200

(三)公允價值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	$ -	$ 25	$ 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351	-	-	1,351
	$ 1,351	$ -	$ 25	$ 1,376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	$ -	($ 100)	($ 100)
	$ -	$ -	($ 100)	($ 100)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	$ -	$ 54	$ 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78,869	-	-	78,869
	$ 78,869	$ -	$ 54	$ 78,923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

C.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依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非市場可觀察之參數對金融工具評價之影響請參閱附註十二(三)8.之說明。

D.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E.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9年	108年
	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1月1日	$ 54	$ -
本期發行	100	(1,000)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或利益(註)	(157)	1,860
公司債轉換	(72)	(806)
12月31日	($ 75)	$ 54

註：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6.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合約-資產	$ 25	二元樹模型	波動率 折現率	-	1.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2.折現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可轉換公司債 合約-負債	($ 100)	二元樹模型	波動率 折現率	-	1.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2.折現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合約-資產	$ 54	二元樹模型	波動率 折現率	-	1.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2.折現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9.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淨資產增加或減少 1%，則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重大交易。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採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無須揭露部門別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另本集團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淨利為稅前淨利，無須調節。

2.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合併財務報告內之資產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無須調節。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產業部門係經營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之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產品銷售	$ 1,801,316	$ 1,531,076
其他	306,502	49,022
合計	$ 2,107,818	$ 1,580,098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亞洲	$ 1,826,638	$ 2,723,448	$ 1,268,973	$ 820,109
美洲	195,772	-	202,788	-
歐洲	64,702	-	83,556	-
其他	20,706	-	24,781	-
合計	$ 2,107,818	$ 2,723,448	$ 1,580,098	$ 820,109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來自部門內單一客戶未有佔合併綜合損益表銷貨收入淨額 10%以上之重要客戶。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1,200	$ 71,2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	$ -	$ 530,316	$ 530,316	註4
1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9,680	99,680	65,504	3%-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126,960	126,960	註5
2	ADVANCE WISDOM LTD.	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48	2,848	1,424	3%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1,311,880	1,311,880	註6
3	ALPHA BRAVE INC.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48	2,84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1,314,320	1,314,320	註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其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20倍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20倍為限。

註4：本公司對子公司YIELD CROWN LTD.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2,500仟元，本期無實際動支。

註5：本公司之子公司YIELD CROWN LTD.對孫公司MAGICTEX CO.,LTD.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3,500仟元，期末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3,5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美金2,300仟元，以109年12月31日台銀美金即期中價匯率$28.48換算。

註6：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 WISDOM LTD.對孫公司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100仟元，期末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1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美金50仟元，以109年12月31日台銀美金即期中價匯率$28.48換算。

註7：本公司之子公司ALPHA BRAVE INC.對孫公司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100仟元，本期無實際動支。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97,737	$ 100,000	$ 100,000	$ 50,000	$ -	7.54%	$ 530,316	Y	N	N	-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97,737	85,440	85,440	56,960	-	6.44%	530,316	Y	N	N	註3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97,737	20,000	20,000	9,000	-	1.51%	530,316	Y	N	N	-

註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註2：本公司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對子公司YIELD CROWN LTD.期末背書保證額度為美金3,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美金2,000仟元，以109年12月31日台銀美金即期中價匯率$28.48換算。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錸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600	$ -	1.37%	$ -	註2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2,416	1,351	0.10%	1,351	-

註1：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非上市櫃公司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持有成本表示。

註2：該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108年9月2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公司解散案，已於民國108年9月進入解散清算程序，截至民國110年3月16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之投資	集中交易市場	無	2,417	$ 83,354	13,780	$ 552,487	-	$ -	$ -	$ -	16,197	$ 635,841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40,070)	(10)	月結90天	無	無	$ 11,428	13	-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140,070	12	月結90天	無	無	(11,428)	(7)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2）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40,070	月結90天	10

註1：母公司填0。

註2：銷售予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紡織品加工	$ 635,841	$ -	16,197,000	47.15	$ 911,651	($ 31,063)	($ 14,369)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事務	14,000	14,000	1,400,000	100.00	108,986	104,169	104,169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紡織品加工	16,000	16,000	1,600,000	80.00	6,153	(4,985)	(3,988)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186,071	186,071	6,007,000	100.00	6,348	(5,594)	(5,594)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 WISDOM LTD.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1,088	41,088	-	50.00	33,569	(3,376)	(1,688)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BRAVE INC.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0,446	40,446	-	50.00	33,060	(3,313)	(1,657)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2,563	40,148	-	50.88	35,761	(3,298)	(1,678)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IME GLORY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7,770	47,770	-	58.90	84,601	(6,928)	(4,081)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OUTH TO SUCCESS LTD.	香港	海外投資控股	349	349	11,000	100.00	45	(60)	(60)	-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9,961	9,961	333,985	100.00	11,737	(754)	(754)	註1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LTD.	越南	紡織品加工	170,865	170,865	-	100.00	(16,380)	(5,564)	(5,564)	註1
SOUTH TO SUCCESS LTD.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紡織品加工	21	21	-	100.00	5	-	-	註1、2
SOUTH TO SUCCESS LTD.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紡織品加工	6	6	-	49.00	4	-	-	註1、2
ADVANCE WISDOM LTD.	ADVANCE WISDO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紡織品加工	78,416	78,416	-	100.00	65,594	(3,357)	(3,357)	註1
ALPHA BRAVE INC.	ALPHA BRAVE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紡織品加工	78,394	78,394	-	100.00	65,716	(3,278)	(3,278)	註1
CHAMPION LEGEND CORP.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紡織品加工	78,302	74,837	-	32.17	67,121	(10,187)	(3,277)	註1
TIME GLORY CORP.	SINGTEC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紡織品加工	162,595	90,585	-	67.83	141,281	(10,187)	(6,910)	註1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GFUN GLOBAL INVESTMENT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83,235	-	2,768,824	100.00	322	(148)	(148)	註1、3
GFUN GLOBAL INVESTMENT CORP.	GFUN GLOBAL INVESTMENT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82,935	-	2,758,824	100.00	267	(67)	(67)	註1、4

註1：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註2：截至民國110年3月16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註3：聚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民國110年2月23日辦理註銷登記完畢。

註4：聚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民國109年12月14日辦理註銷登記完畢。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 9,513	2	$ 9,513	$ -	$ -	$ 9,513	($ 713)	100.00	($ 713)	$ 11,606	$ -	註2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由DIAMOND FORTUNE CORP. 100%持有該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另實收資本額係按原始投入之匯率換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9,513	$ 9,513	$ 1,505,291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美惠	8,506,991	18.17%
陳國欽	8,369,908	17.88%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
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吳郁隆　(2)王方瑜　　北市財證字第 1100115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1943號　(2)北市會證字第3712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282425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郁隆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方瑜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　月　11　日

82004803 / 20A001　ASR71-105

裝　訂　線